

##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98 亿元，分别为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参股公司湖南桃花江核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61 亿元；子公司三峡电能按持股比例对其参股公司长江智慧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0.37 亿元。担保余额占合并口径净资产比例为 0.10%，公司不存在任何逾期对外担保。

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和披露程序，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必贻、文秉友、燕桦、黄德林、黄

峰

2023 年 4 月 27 日